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部门主要职责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加强党对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执法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实施细则，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辖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政策研究、业务指导、执法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及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建立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联席会议制度。

（三）负责辖区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拟订并监督实施市政公用设施年度维修、维护计划；负责临时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的审批管理；负责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标线等设施施工的审批管理；负责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

线、设施审批管理；负责特种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的审批管理；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中涉及城市管理方面的市政公用设施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四) 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管理。拟订市容市貌管理标准，指导协调、监督落实；制定并监督实施城市市容市貌整治计划；负责出门出店、占道经营治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主次干道建筑物立面管理；负责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管理；负责灯饰景观亮化管理工作。

(五) 负责辖区环境卫生管理。编制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主次干道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负责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主次干道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及其他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管理、维护；负责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的招标监管；依法征收垃圾处置费；负责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管理；负责拆除环卫设施设置审批管理。

(六) 负责辖区园林绿化管理。管理新、扩、改建项目绿地面积、绿化设计方案的审查、核准；负责临时占用绿地、

移植修剪砍伐树木管理；负责公园、游园、广场、公共绿地的管护工作。

（七）负责统筹辖区机动车停车治理具体工作，依法管理城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以外其他公共区域的停放行为。

（八）在辖区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不包括建筑质量安全及节能、房产市场交易方面）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 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城乡规划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3. 生态环境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露天烧烤污染的行政处罚权；

4. 市场监督管理领域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5. 交通管理领域城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以外其他公共区域侵占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

（九）负责辖区城市管理领域科学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负责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管理；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部件的采集。

（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跨部门的行政处罚权移交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承担的行政管理职责，以及其对行政处罚的监管主体、监管责任不变。自然资源和规划、住建、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应按照各自职能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与城管执法部门建立健全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调联动机制，主动对违法违规案件进行认定和技术核准，配合城市管理执法部门做好综合执法工作。城市管理执法部门可以实施相关部门移交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检查权和行政强制措施。

二、机构设置情况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秘、会务、机要、保密、档案、年鉴、后勤保障、公共机构节能、机关安全保卫等工作；负责信访维稳、综合治理、计划生育工作；负责领导批示、工作部署和会议交办等事项的督办、查办、上报工作；负责市长热线和城管热线有关城市管理执法投诉问题的交办、核查、督办工作；负责公务（执勤）车辆管理；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中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的对策研究；负责组织制订城市管理执法发展的总体规划和行动计划，并督促执行；承担综合性文件、文稿起草工作；牵头负责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执法的新闻宣传和社会宣传，负责新闻网络舆情管理和宣传队伍

建设；负责城市管理信息收集、整理、分析、报送等工作；负责信息员网络建设；牵头组织负责电子政务平台、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牵头组织新闻媒体政风行风热线和网络热线相关工作；负责统筹城市管理执法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设备维护管理；负责新闻发布会协调组织工作；牵头组织本系统干部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和执法队伍业务培训等工作；负责全系统改革的统筹、协调、督办工作；组织城市管理科学技术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执法新技术引进、推广应用及对外技术交流；负责数字化城管平台运行、管理；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部件的采集；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事教育股。负责本系统党建工作和纪检监察、政风行风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干部管理、人事劳资、职称评聘、人力资源开发和出国（境）管理工作；牵头组织责任目标考核工作；负责本系统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负责精准扶贫工作；负责本系统工、青、妇工作；负责“双拥”、统战、侨务、残联和社团管理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职工服务管理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财务装备股。负责编制年度财务收支预、决算；负责机关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机构固定资产的登记、建档和处置工作；负责本系统统计工作；履行内部审计职责，负责对全系统预算执行情况、财务收支、经济责任和资产管理等审计、监督；负责组织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

负责城管执法装备及制服等购置配备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执法监督股。负责拟订城市管理执法法治建设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起草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政府方案草案，负责与管理职责相关的文件、方案的修改、答复的相关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工作，负责有关合同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负责行政赔偿、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听证工作；负责行政执法文书的规范使用和监督检查；负责行政执法案件立案登记、移交、案件审核、结案审查和统计汇总工作；负责行政执法案件的执行、督办、业务指导，评议考核工作；负责拟定重大执法决定的处理建议，并提请集体研究；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各类突发事件协调处理；负责城市管理执法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负责本系统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工作；负责辖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规范化建设和管理；负责重大城市管理执法活动执法人员的调度安排工作；负责制定违法建设治理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对违法建设治理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和考评；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双随机、一公开”统筹监管工作；牵头负责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市容环卫股。负责市容市貌工作的检查、指导、督办；负责拟订城市容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出门出店、

占道经营治理工作；负责报刊亭、候车亭、配电柜、通讯站塔等“城市家具”设置及其他占用城市空间乱搭乱挂的管理；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照明、门面招牌、横幅布标的管理和协调工作，负责组织编制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路段设置详细规划方案，按照路段规划组织推进户外广告整治提升工作；负责组织制定辖区户外公益宣传设置规范，协调重大活动有关户外公益宣传设置管理工作；负责主次干道建筑物立面管理；配合做好户外广告审批管理工作；负责“牛皮癣”的清理整治等工作；负责停车管理服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环境卫生和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制定环境卫生工作标准、作业规范和考核办法，并指导、监督实施；负责指导、协调、督促城镇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并检查考评道路清洗和清扫保洁工作；负责指导推进环卫清扫保洁和垃圾收运作业市场化，实施招投标监管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并检查考评管辖权限范围内垃圾容器、公共厕所、环卫作息间、垃圾收集屋、垃圾转运站和环卫作业车辆等设施设备管理工作；负责建筑垃圾治理工作；负责依法组织征收管辖权限范围内生活垃圾处理费和建筑渣土处置费；负责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管理、维护；负责组织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配合做好环境卫生相关审批管理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六）市政园林股（行政审批股）。制订并监督实施市

政公用设施年度维修、维护经费计划；指导和督促城市桥梁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全系统安全生产工作；配合做好市政公用设施相关审批管理工作；依法征收辖区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负责牵头完成城区道路等市政公用设施整治、改造工作；参与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中涉及城市管理方面的市政设施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等工作；指导、监督园林绿化重点工程建设；负责公共绿地的养护和管理工作；编制绿化年度经费计划，对绿化经费的拨付及使用进行合理调度并严格审核；审核城市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化用地的比例和布局；负责城市公园、游园、广场、公共绿地的管护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审批制度改革，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城市管理审批窗口管理和政务服务事项的协调、办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执法系统职权范围内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统一受理、审核(勘验)审批、证件发放；负责组织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验、专家论证和集体讨论；负责行政审批事项办理资料归档和信息统计工作；负责对行政许可事项进行跟踪监督管理；负责牵头组织全系统服务企业、招商引资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七）督查考评股。负责对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检查、考核和通报；负责组织制定城市综合管理标准体系、考核办法，并组织对各地各单位履行城市管理

工作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负责制订内部监督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履职尽责完成、规章制度执行、队容风纪、作风建设等情况进行督查；负责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城市各类创建及城市管理工作检查考评等工作中涉及城市管理方面的组织、协调和督办工作；负责“门前三包”责任制考核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启动、终止工作；指导、协调、督办城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人员构成情况

人员编制 10 人（行政编制 10 人+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

实有在职人数 9 人（行政编制 9 人+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

离退休人数 2 人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 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1.5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019.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46.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64.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8.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064.85	总计	62	5,064.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46.72	4,2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11.48	4,211.48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8.93	478.93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1.30	151.30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327.63	327.63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05	3,331.05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05	3,331.05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1.50	401.50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1.50	401.50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5	9.35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5	9.35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5	9.35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64.85	208.05	4,856.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19.76	162.96	4,856.8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6.31	162.96	343.3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62.96	162.96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43.35	0.00	343.3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7.46	0.00	3,897.46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7.46	0.00	3,897.46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6.00	0.00	616.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16.00	0.00	616.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9	19.1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9	19.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9	19.1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1.5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3	12.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57	13.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19.76	4,403.77	616.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19	19.1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46.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64.85	4,448.85	616.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8.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03.6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14.5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	31	0.00		63				

算财政拨款								
总计	32	5,064.85	总计	64	5,064.85	4,448.85	61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48.85	208.05	4,24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	12.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	12.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3	12.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7	13.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3.77	162.96	4,240.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6.31	162.96	343.35
2120101	行政运行	162.96	162.96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43.35	0.00	343.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7.46	0.00	3,897.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7.46	0.00	3,897.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9	19.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9	19.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9	19.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5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4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3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5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3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5.4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9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5.70	公用经费合计					2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50	401.50	616.00	0.00	616.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4.50	401.50	616.00	0.00	616.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4.50	401.50	616.00	0.00	616.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4.50	401.50	616.00	0.00	61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此表无数据，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9	0.00	0.00	0.00	0.00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064.8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6 万元，增长 0.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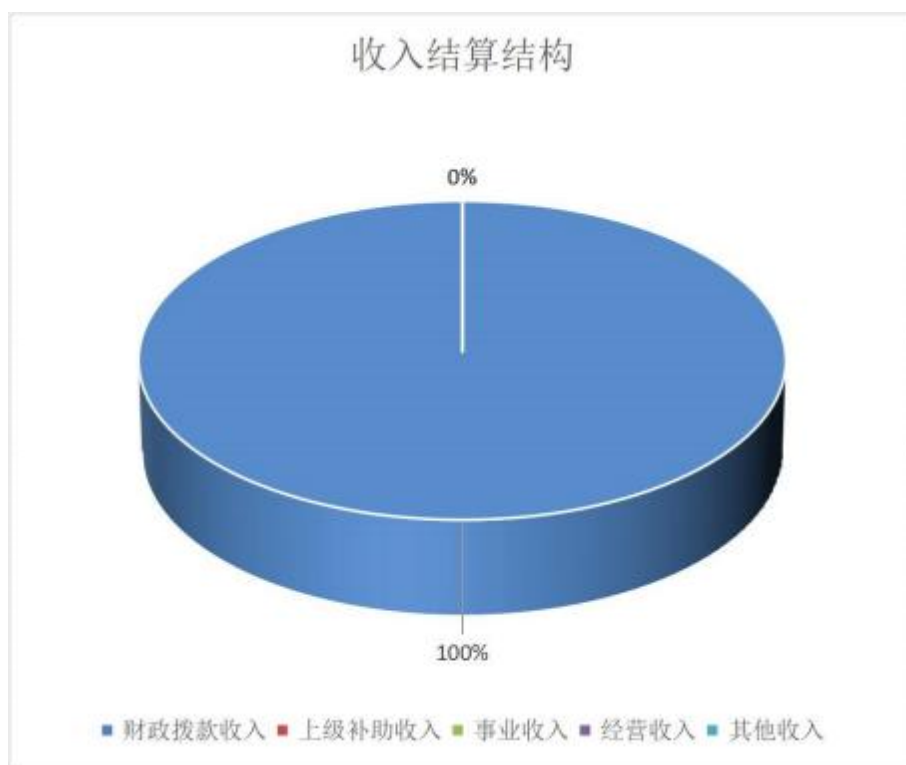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246.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02.37 万元，下降 45.89%，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818.13万元按要求结转至2022年使得本年度收入合计较上年下降。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46.7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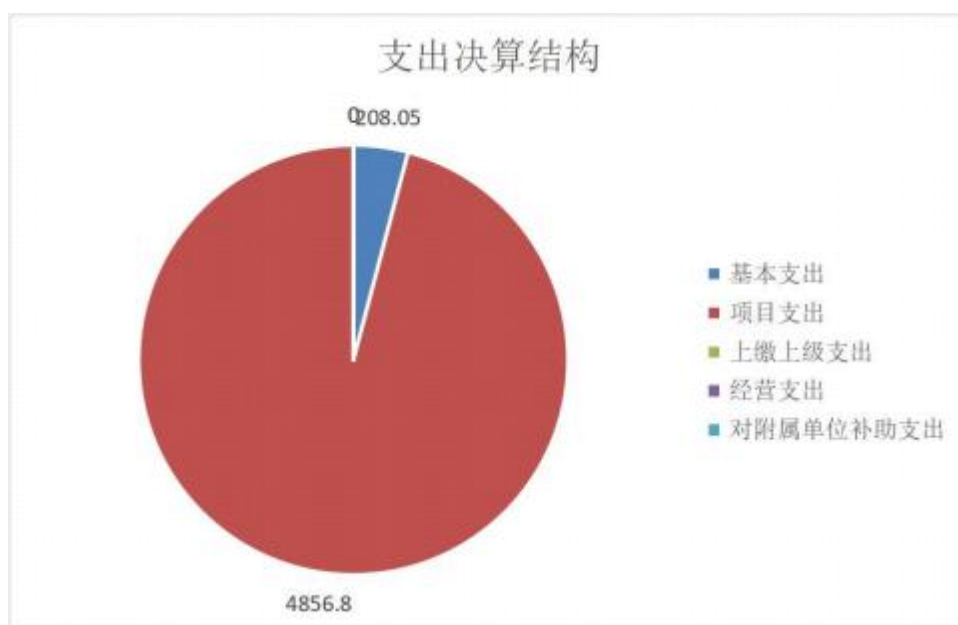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064.8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20.75 万元，增长 0.4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08.05 万元，占本年支出 4.11%；项目支出 485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064.8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75 万元，增长 0.4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收入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45.22 万元，上年结转 603.6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524 万元。增加 15.7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1.5 万元，上年结转 21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59.87 万元。增加 72.97%，主要原因是增加园林绿化管护经费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和上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48.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63.90 万元，增长 39.68%。主要原因是增加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48.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4403.77 万元，占 98.99%。

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33 万元，占 0.28%。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健康支出（类）13.57 万元，占 0.31%。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9.19 万元，占 0.43%。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41.4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48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2%。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2.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343.35万元，支出决算为34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2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增加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卫保洁专项经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33万元，支出决算为1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57万元，支出决算为1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19万元，支出决算为19.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8.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56 万元、津贴补贴 28.46 万元、奖金 9.3 万元、伙食补助费 6.56 万元、绩效工资 3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1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 万元、退休费 4.0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39 万元。

公用经费 22.3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4.66 万元、福利费 0.9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7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14.5 万元，本年收入 401.5 万元，本年支出 61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2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决算。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没有涉及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和决算。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说明：本单位有2020年度疫情期间接受无偿捐赠抑尘车 1辆，该车辆无编制，自接受捐赠至今供其他部门使用，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该车辆无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减少0.2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未涉及开展外宾接待工作，本单位2022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本单位本年度未涉及外宾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本年度无国内公务接支出，主要是本单位未涉及开展国内公务接待工作。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35 万元，其中：工会经费 14.66 万元、福利费 0.9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7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73 万元，增长 3.3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交通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抑尘车（2020 年度疫情期间接受无偿捐赠抑尘车 1 辆，该车辆无编制，自接受捐赠至今供其他部门使用）；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4639.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5.52%。从评价情况来看，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高度重视，成立专门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财务的副局长贺鹏鹏任组长，把握时间节点全面开展本单位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目标 1：整治市容市貌，城市“品质”“颜值”双提升，按进度完成本年度相关指标。一是城乡环境不断优化。以创文创卫工作为契机，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行动，采取每月下发任务清单、每周进行检查督办、每月开展打分排名的方式，对全区 4 个乡镇、5 个街道、1 个管委会进行考核，城区环境面貌得到明显改善。共下达问题清单 9 期，督查通报 11 期、交办问题 1531 项，已整改 1512 项，完成率 98.76%。下达问题交办清单 37 期，交办问题 353 项，已整改 346 项，完成率 98.02%。二是推进“美丽街区”创建工作。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完成 2021 年省级“美丽街区”验收迎检相关工作，西城白云湖社区省级“美丽街区”已成功创建。同时积极组织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申报 2022 年度“美丽街区”，择优选择 2 个街区（鹿鹤街区、白云街区）报送至市城管委。三是开展市容秩序整治行动。严格规范出门出窗经营、占道经营等行为，建立违规户外广告台账，量化攻坚目标，实行销号管理，出动大型机械 32 台次，拆除违规户外广告 68 处，守护市民“头顶”安全。紧盯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常态开展出店经营、无序摆摊、早餐夜市等集中整治，劝导出店经营 1553 处，规范流动摊贩 1351 处，引摊入市 82 家，先行登记保存证据 20 份，当场下发处罚决定书 17 份，立案处罚 5 起。四是治理渣土漏撒。加强对建筑工地的管理力度，持续开展夜间路面巡查，查处乱倒建筑垃圾行为 20 余次，证据保全违规运营车辆 13 台，约谈渣土运输公司 4 家，相

关责任人 16 人次。同时联合交通和交警部门，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对渣土漏撒行为实行严处重罚，暂扣违规上路车辆 35 余台，批评教育 55 余次，渣土整治行动 10 余次，城市路面污染问题显著改善。五是推进违法建设治理工作。坚决贯彻落实“逢违必拆”的管理理念，切实加强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目前拆除违法建筑 63 处，拆除面积 5523 平方米，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218 份。六是开展餐饮行业油烟治理。向餐饮行业企业、个人发放 2000 余份《关于餐饮业城市管理政策依据摘录》宣传册，宣传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政策。联合相关部门组建油烟整治专班，对辖区范围内餐饮行业门店进行摸底排查，建立 579 条信息台账，对露天烧烤、室外食品加工摊位等加大巡查管控力度，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7 份，整改餐饮行业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未定期清洗油烟净化器影响净化效率、室外露天烧烤等问题 29 个。

目标 2：聚焦精细管理，全方位提升环卫水平。按进度完本年度相关指标。一是开展“撤桶并点”，优化垃圾容器设置。主城区各主干道道路两侧原有大型垃圾箱 68 处，现已撤除 42 处，减幅 60%，240L 垃圾桶由年初的 1280 个撤除至 1026 个，减幅 20%，同时对 942 个零散塑料垃圾桶进行加盖处理，有效改善主干道两侧环境卫生。二是开展生活垃圾定时分类收集。在汉东路、解放路、烈山大道南端、沿河大道中段、乌龙巷、玉石街、小南门街实行生活垃圾定时分类收集作业模式，配置 2 辆三轮垃圾分类收集

专用车沿街巡回上门收集，减少垃圾收转中间环节，避免垃圾二次污染。三是建立快速保洁队伍。在汉东路、解放路、交通大道、沿河大道、舜井大道、烈山大道等主次干道增设快速保洁队伍。实行“人工保洁+快速保洁”相结合的作业模式，配置电动三轮快速保洁车 49 辆，快速保洁作业人员 49 名，配备扫帚、铁铲、夹子、簸箕等工具，机动并快速地清理路面的漂浮物及垃圾桶溢满等突发情况，大大提升了保洁效率。四是提高公厕管理水平。实行清扫作业制度，公厕每日 2 次清扫保洁消杀，坚持点檀香驱蚊除味。2022 年，公厕共进行疏通清污作业 230 余次，更换水箱水胆、水龙头闸门等配件 1744 余个，确保公厕 24 小时正常运行。五是试行生活垃圾预约上门收集模式。积极探索新型垃圾收运模式解决垃圾收运问题，运用微信二维码等数字手段，试行垃圾预约上门收集模式。目前该模式已在汉东路、解放路、乌龙巷等路段试行，登记商户 14 家，得到了商户们的一致好评。

目标 3：贯彻绿色理念，垃圾分类工作稳推进，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一是推动建立垃圾分类领导责任机制。积极推动我区成立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垃圾分类联席会议制度，逐级靠实攻坚责任，推动工作落地落实。制定并印发《2022 年曾都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点》，建立覆盖 35 个区直单位的督查考核机制，推动生活垃圾分类由“单打独斗”向“齐抓共管”转变。二是强化农村垃圾治理检查督办。实行区级督办、镇干部包村、村干部

包组、保洁员包片、组干部包户，层层夯实责任，形成了区、镇、村三级整体联动、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完善监督考评体系，坚持常规检查与暗访相结合的办法，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2022 年，将垃圾分类工作列入城乡环境秩序整治重要内容，建立完善单月通报、双月排名、末位表态等制度，营造你追我赶、争先进位浓厚氛围。成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专班，坚持每月检查督办、每月考核排名通报，共开展督查 9 次，实地走访 114 个村（社区）、537 余个自然湾，交办问题 439 个，全部整改销号，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常态管理、长效提升。三是开展垃圾分类收转运项目申报。积极申报《曾都区乡镇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项目》争取中央投资，目前该项目已成功申报，正在征求各地意见，完善项目设计，预计年底完工，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全区农村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能力。四是开展垃圾分类试点建设。坚持“抓点连线、以点带面、示范带动、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目前已创建垃圾分类试点镇 1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社区）21 个，正在创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 1 个、示范村（社区）11 个。五是加强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各地农村地区共建成 90 套垃圾分类棚投入使用，城区 30 个居民小区配备垃圾分类房，城区交通主干道设置 62 个垃圾分类果皮箱。**目标 4：**实施绿化亮化，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一是完成开发区绿化提档升级项目。共补植绿化面积约 2.8 万 m²、

乔木 350 余棵，投入资金 409.8 万元。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验收审计工作。二是加强园林绿化日常管理。加大对城北新区园林绿化的日常巡查和考评力度，修订完善《城北新区园林绿化管护标准和考核办法》，严格按照《城北新区园林绿化管护标准和考核办法》及《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检查考评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养护作业实行日检查、月评分的方式进行检查考评，督促两个绿化养护公司对绿化带中枯死树木进行移除和补植。三是做好园林绿化外包工作。今年 4 月、7 月，我局与一标段莫尔米绿化养护公司和二标段随州御景绿化养护公司续签第三年度绿化养护合同，完成绿化养护合同续签工作，有效保障园林绿化养护作业不断档。四是加强市政道路设施安全管理。根据市区事权划分，曾都区主要承担明珠路以北范围内的市政道路维护，组织人员对城北新区市政道路破损位置进行统计，持续加大市政道路养护维修力度，维修交通大道、桃园西路、沿河大道等道路病害点位 45 个，市民出行环境不断改善。五是推进市政设施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联合普查公司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录入市政道路、桥梁调查数据成果 800 余条，目前调查数据成果已通过市级、省级的数据质检核查。六是完成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工作。为保障城市桥梁安全运行，我局聘请有专业资质的桥梁检测公司对明珠路以北的明珠渠桥、合溪河桥等四座城市桥梁进行安全检测。经检测，四座桥梁状态完好。目标 5：着力科技赋能，推动城市管理更智慧，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

一是推进智慧城管建设。结合我区城市管理工作实际，依托大数据和地理信息数据服务，开发运用城区“你钉我办”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持续在功能拓展、管理升级、覆盖扩面、资源共享、公众参与 5 个板块同步发力，建立 5 大类 13 个小类事件的“钉办”平台，向街道、管委会、社区钉报环卫事件 2.9 万余件，整改 2.8 万余件，整改率达 96%，及时率达 85%。二是建设综合受理平台。构建“钉钉”、“和对讲”、环卫保洁、违停处罚、共享单车等“七位一体”综合受理平台，实现多平台数据共享。建设车载呼叫指挥平台，实时调配人员和车辆，初步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充分发挥数字城管平台作用，受理城市管理案件 13.8 万余件，结案处理 13.4 万余件，办结率 97.7%。目标 6：破解难点痛点，城区停车治理见成效，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一是开展共享单车“瘦身行动”。城区现有 3 家共享单车公司，分别为哈啰单车公司、哈啰助力车公司、松果电动车公司，约谈共享单车企业 26 次，投放量大大减少。二是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督促企业优化停车点设置 32 处次、优化升级运营系统 3 次、立行立改违规停放行为 798 处次，加大单车摆放频率，并实行定岗定位包干负责。探索推行电子围栏、设置禁停区域等措施，施划共享单车停放点 570 处，可停放单车 9000 余辆。三是推进共享单车特许经营权招标工作。先后组织工作人员赴河南省周口市淮阳区、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湖南省张家界市学习优秀经验做法，拟定《随州市曾都区共享单

车特许经营准入实施方案（送审稿）》，征集 8 月相关单位意见建议，在曾都区人民政府网挂网公示 1 个月，收集意见建议 15 条，多次组织研究讨论，确定采纳意见建议 3 条，并报送至区司法局开展合法性审查。四是规范城区机动车辆临时停放秩序。加大对机动车规范停放的宣传力度，张贴温馨提示告知单 5000 余份，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30 余份，累计清理地桩地锁、障碍物等 1100 余处，劝离违规停放机动车 7000 余辆。五是开展“僵尸车”专项清理行动。对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的“僵尸车”逐一进行排查，详细登记车牌号、车辆类型、停放地点等信息。通过电话、张贴公告等方式联系车主，对部分到达现场的车主进行宣传教育，要求其自行将车移走。对于无法联系上或者通知后逾期未作出处理的“僵尸车”，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拖移处理。共排查清理“僵尸车”16 辆。

目标 7：主动担当作为，助力疫情防控常态化。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一是积极参与高速值守任务。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区城管执法局坚决扛起疫情防控政治担当，牵头负责福银高速随州站疫情防控工作，守好主城区进出口大门。自 1 月 6 日以来，累计抽调干部职工 11000 余人次，每天近 40 余人 24 小时值守汉十高速何店出入口，占全局总人数的 25%，全力做好车辆排查、两码查验等工作，配合医务人员对重点地区来（返）随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即使是静默期间，城管队员依然坚守岗位，在高速路口进行值守，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配合做好人

民群众生活物资和防疫物资车辆的保畅工作。截至目前，已累计检查车辆 65.1 万余辆，查验行程码 162.7 万余人次。

二是常态化开展消毒消杀。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加强环境消杀力度，每日对 13 个垃圾中转站、127 座公厕、2000 余个垃圾箱（桶）实施统一消毒消杀，对所有进出站作业车辆做到随进随消，确保防疫全覆盖、无死角，切实阻断病毒传播渠道。

目标 8：做好信访维稳，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项目达到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

一是做好市、区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2022 年共收到市、区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共计 28 件。我局严格按照以提案办理要求，制定了《市、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安排表》，切实做到“定分管领导、定承办人员、定完成时间、定任务、定责任”。各承办单位明确办理目标，制定办理计划，积极开展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面工作，详细了解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探讨解决方案。目前 28 件议提案均已全部办结。

二是做好群众信访工作。坚决贯彻与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全力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严格按程序处理群众来信、热情接待群众来访，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针对来信来访的问题，要求相关股室和二级单位及时进行办理，并按时予以办结。

2022 年接待信访件共 38 起，处理市长热线 941 件，其中阳光信访件 7 件、逢四说事 1 件、市民来电 30 件，处理率 100%，答复满意率 100%。

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完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制订了《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职能配置、内设

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岗位职责分工细则》《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经费支出管理办法》《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收入支出管理制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预算管理办法》《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政府采购管理实施办法》《资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机关管理制度，规定了集体决策的基本规则和主要事项包括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中长期规划、财政预算、重大政策调整、经费分配、一万元以上基本项目开支、国有资产处置等重大经济事项，必须进行集体讨论研究和民主决策。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一是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相关股室与有关单位沟通、对接，对评价的项目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二是通过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在日常工作中指导我们规范办事，加强了我单位绩效意识，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范、发挥效益突出、预算绩效成绩显著的项目，在下一年度项目在向上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重点考虑。同时也为上级有关部门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四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一：2022 年曾都区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内容是加强执法人员全面教育，提升综合素质；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5.7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73 万元），执行数为 125.7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二是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做好全区城乡环境秩序综合整治考核工作；二是把城市创建工作作为推进各项工作的重要抓手，城乡环境秩序综合整治组发挥“牵头、抓总、考核”作用，按照“定部门、定责任、定进度”原则，将创建任务明确到单位，细化到部门，以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环境秩序综合整治，确保完成好承担的各项城市创建工作任务。

项目二：2022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主要内容是：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

施肥，确保苗木成活。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2.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22.55 万元），执行数为 615.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615.99 万元），完成预算 276.7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环境整洁，秩序井然；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二是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加强园林绿化管理工作，及时检查督促外包公司做好苗木养护。

项目三：2022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主要内容是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1.0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41.07 万元），执行数为 3831.3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31.33 万元），完成预算 335.77%。年度绩效目标：启用智慧环卫监管平台，实时对机械化道路作业时段、次数、车辆速度进行监管。聘请第三方专业测绘公司，利用无人机等科技设备及数据软件，精确测绘道路清扫面积，明确清扫边界，为人员配备、车辆作业等日常管理提供数据支撑。按照创文创卫工作要求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在辖区公共厕所和垃圾中转站设置毒饵站，并进行标准化消杀。开展创卫示范路创建，将明珠路、汉东路、青年西

路作为创卫示范路试点，按照环卫作业一级道路标准实行日常保洁。主要产出和效益：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后，转变清扫保洁方式，实施“清扫、洒水、洗尘、捡拾”一体化作业，机械化清扫作业率达到86%以上，实现机械清扫与人工保洁的无缝对接，垃圾收集及清运、公厕管理和站点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程度明显改善，使城区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大幅提高，环境卫生质量达到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标准。；二是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项目四、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主要内容是争创国家文明城市，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1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13 万元），执行数为 66.1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全市首个实现了城乡生活垃圾零填埋，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农村生活垃圾两分类全覆盖。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生活垃圾基础设施建设。我局将加快推进曾都区乡镇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项目建设。加班加点完善报建程序，制订建设方案，认真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尽快启动项目建设，确保按时完工并投入运行；二是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对现有乡镇垃圾收运体系进行全面评估，查漏补缺，及时梳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制机制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监管考评、资金保障等长效机制；三是全力以赴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结合我区实际，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技术规范。认真开展“示范社区”、“示范村”创建活动，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持续抓好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工作，营造全民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良好氛围。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

（1）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通过对财政安排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3）促使项目承担科室及项目分管领导，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当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当年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

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2022 年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自
评结果

2022 年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
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5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208. 05		项目支出总额	4856. 80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 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882. 98	5064. 85	86. 09%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目标 1(80 分)：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聚焦城市管理中的重点、难点、痛点、堵点，坚持目标导向、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	4 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 次/月城管学校、 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	4 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 次/月城管学校、制定市容秩序整治方案、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编制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详细规划方案， 进一步净化城市空间环境、对城区道路、背街小巷环卫保洁实施不定期抽查，动态考核、对 8 条街巷改造升级，宣讲国家政策法规，加强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 “逢违必拆”，从严查处各类损绿、毁绿案件，	40

				组织开展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	
效益指标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品质随州示范区”建设的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深入推进市区城管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城市管理规范化管理。大力开展整治，城市管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围绕民生项目，改善了城市基础设施。主动参与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有了新突破。积极谋划项目，城市保障能力有了新提升。推进依法行政，城管执法水平有了新提高	38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70 分。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避免预算偏离度过高。 二是进一步完善、合理预算编制工作，积极向区政府汇报并与区财政局加强联系，落实项目经费，尽可能避免出现项目预算与项目决算偏差过大的情况。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2:2022 年度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评表

2022 年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5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208.05		项目支出总额	4856.80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882.98	5064.85	86.09%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目标 1(80 分)：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聚焦城市管理中的重点、难点、痛点、堵点，坚持目标导向、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	4 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 次/月城管学校、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	4 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 次/月城管学校、制定市容秩序整治方案、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编制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详细规划方案，进一步净化城市空间环境、对城区道路、背街小巷环卫保洁实施不定时抽查，动态考核、对 8 条街巷改造升级，宣讲国家政策法规，加强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逢违必拆”，从严查处各类损绿、毁绿案件，组织开展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	40
效益指标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品质随州示范区”建设的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深入推进市区城管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城市管理规范化管理。大力开展整治，城市管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围绕民生项目，改善了城市基础设施。主动参与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有了新突破。积极谋划项目，城市保障能力有了新提升。推进依法行政，城管执法水平有了新提高	38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 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70 分。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 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一是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避免预算偏离度过高。 二是进一步完善、合理预算编制工作，积极向区政府汇报并与区财政局加强联系，落实项目经费，尽可能避免出现项目预算与项目决算偏差过大的情况。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个，分别以项目（一）附件 1-1 与 1-2、项目（二）附件 2-1 与 2-2、项目（三）附件 3-1 与 3-2、项目（四）附件 4-1 与 4-2 说明：

项目（一）2022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1：2022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5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5.73	125.73	100%	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每月对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出门出窗经营、城北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的养护等城市管理中心工作 进行考核和整治。	5 次/月	5 次/月	10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	加强执法人员全面教育，提升综合素质；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	4 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 次/月城管学校、制定市容秩序整治方案、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编制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详细规划方案，进一步净化城市空间环境、对城区道路、背街小巷环卫保洁实施不定时抽查，动态考核、对 8 条街巷改造升级，宣讲国家政策法规，加强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逢违必拆”，从严查处各类损绿、毁绿案件，组织开展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6 次/年经常财务自审，12 次/年装备维护保养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	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品质随州示范区”建设的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深入推进市区城管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城市管理规范化管理。大力开展整治，城市管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围绕民生项目，改善了城市基础设施。主动参与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有了新突破。积极谋划项目，城市保障能力有了新提升。推进依法	38

			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行政，城管执法水平有了新提高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2：2022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5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	加强执法队员全面教育，提升综合素质；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治理渣土漏撒、规范户外广告、治理环境脏乱、继续推进开展背街小巷改造、治理违法建设、严查市政园林违法行为、开展普法宣传，提升执法水平。	4次/年道德讲堂活动、 4次/月城管学校、制定市容秩序整治方案、大力开展“治超载、治超限、治漏撒”专项治理行动、编制主次干道户外广告详细规划方案，进一步净化城市空间环境、对城区道路、背街小巷环卫保洁实施不定时抽查，动态考核、对8条街巷改造升级，宣讲国家政策法规，加强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逢违必拆”，从严查处各类损绿、毁绿案件，组织开展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6次/年经常财务自审，12次/年装备维护保养	15
效益指标 (40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城市管理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品质随州示范区”建设的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深入推进市区城管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城市管理规范化管理。大力开展整治，城市管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围绕民生项目，改善了城市基础设施。主动参与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有了新突破。积极谋划项目，城市保障能力有了新提升。推进依法行政，城管执法水平有了	38

				新提高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项目（二）2022 年度园林绿化养护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附件 2-1:2022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8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2. 55	615. 99	276. 79%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覆盖面积	全辖区范围内	全辖区范围内	1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全区范围内园林绿化管理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施肥，确保苗木成活。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施肥，确保苗木成活。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2022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园林绿化管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8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222.55	615.99	276.79%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 覆盖面积	全辖区范 围内	全辖区范围内	1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环境整洁，秩序井然； 园林苗木生长健壮，形态优美； 为广大市民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不断推进园林绿化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全区范围内园林绿化管理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施肥，确保苗木成活。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绿化苗木开展定期巡查，发现病死株及时补植，督促养护公司及时浇水、除草、施肥，确保苗木成活。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项目（三）2022 年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附件 3-1：2022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8

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41.07	3831.33	335.77%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覆盖	全辖区范围内	全辖区范围内	10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全区市容管理范围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分)	总体要求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开展定期巡查，发现发现脏乱差及时处置率=100%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开展定期巡查，发现发现脏乱差及时处置率=100%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2：2022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环卫保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8

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移支付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1141.07	3831.33	335.77%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覆盖	全辖区范围内	全辖区范围内	10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围绕“建设品质随州”工作要求,不断推进环卫保洁外包的信息化、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规范、更有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全区市容管理范围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开展定期巡查,发现发现脏乱差及时处置率=100%	对管辖区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开展定期巡查,发现发现脏乱差及时处置率=100%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 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 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项目（四）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附件 4-1：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结果

填报日期：2023. 4. 3

总分：98

项目名称	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6.13	66.13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满意度=100%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满意度=100%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2：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4.3

总分：98

项目名称	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6.13	66.13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制定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机制；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在相关企业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扩大住宅小区分类试点范围，协助市政府完善垃圾分类相关法规规章，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终端处理设施建设	15
	成本指标	严格经费管理支出	严格规范财务制度，加强经费支出审计，强化管装爱装教育，提升装备管理水平	生活垃圾分类范围全覆盖	15
效益指标 (40 分)	总体要求	争创国家文明城市，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满意度=100%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满意度=100%	38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为积极争取区级项目资金，预计项目都填入本级预算，由于本级财力有限，2022 年编制部门预算项目未能纳入区级拨款，造成了项目预算较大，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2. 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学习。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